

证券代码：002473

证券简称：圣莱达

公告编号：2020-022

##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宁波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决定的 整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莱达”或“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张海洋、尚杰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13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因存在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相关问题，责令公司进行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宁波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收到《决定书》后，公司高度重视，并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和要求切实进行了整改。现将整改报告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 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 （一）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公司在对控股公司进行 2019 年度财务核算及内部控制检查过程时发现异常，可能存在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立即就控股股东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自查，并立即要求公司年审会计师对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事项进行专项核查并持续配合相关核查工作。在初步自查结果出具时，公司及时向宁波证监局做了汇报，也及时对该事项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

## （二）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未经公司正常的内部决策程序，亦未履行正常审批程序的情形，因此未能在资金占用事项发生时有效识别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后续在公司自查过程中发现上述事项为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立即向宁波证监局进行汇报。

1、自查发现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以来，公司积极加强内控管理（详见本整改报告“四、强化内部控制管理情况”），同时提醒实际控制人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应披露事项并配合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强化规范意识，防止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2、公司组织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督促控股股东关联方偿还占用资金情况

自发行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以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并积极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沟通，督促控股股东关联方尽快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

1、2020年4月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获悉控股股东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第一时间，积极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沟通，递送书面函件，要求控股股东关联方报告资金占用的具体情况及资金去向并配合公司年审会计师进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专项核查，同时要求尽快制定还款方案，积极筹措资金尽快解决占用资金问题。

2、2020年4月29日，控股股东关联方出具了承诺函，承诺一个月内通过现金偿还方式解决占用资金问题，并按照年化8%收益率归还占用期间产生的利息。

3、公司始终关注控股股东关联方资金筹措及还款承诺的履行情况。2020年5月28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关联方偿还本金7,052.94万元，并按照年化8%回报率返还占用期间产生的利息266.83万元，本息合计7,319.78万元，解决了占用资金问题。

### 三、追究相关人员责任情况

公司在自查中发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规范意识不足，在前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中违反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使得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未能完全有效执行，导致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相关事项未经过公司正常的内部决策程序，也没有履行正常审批程序的情形。

在面临财务状况不佳、股权高比例质押以及债务风险的高压下，实际控制人未能遵守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这一方面是实际控制人规范意识不足、合规风险意识淡薄，另一方面是相关责任人员未能有效地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要求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责任人员认真学习证券法律法规，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公司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了批评，并对财务人员、印章保管人员等进行了合规培训。

### 四、强化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本次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暴露出公司内控制度的缺陷，公司将持续整改，强化内部控制制度。资金占用事项发生后，公司已安排对内部管理制度、系统、执行流程等进行全面梳理及整改。

1、重点、优先核查、梳理财务管理制度方面的缺陷，查明出现问题的根本原因，采取措施提高资金支付合理性审查力度。公司及时对原有《印章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进行修订，全面加强印章和银行钱款支出管理，完善合同管理的审批、签章流程；公司进一步梳理和完善了其他财务管理制度与流程，包括《付款管理制度》等，并结合实际操作流程保证制度具有实操性和可靠性，同时全面加强子公司财务方面的管理。

2、进一步要求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股东报送关联方情况，查漏补缺，梳理和完善关联方清单，建立健全对关联方的识别机制。

3、全面优化内部审计部门的建设，及时招聘、调整具备内部审计工作专业能力的人员到岗，切实按照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及工作规范要求开展内部审计工作，严格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工作，持续性监督，加强业务合理性分析，及时对异常业务进行核查，建立预防机制。

4、组织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及相关人员加强学习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规范公

---

公司治理和三会运作机制，强化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不断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强化规范意识，建立践行良好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深刻反思本次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所暴露出的公司内控制度缺陷及执行方面的偏差，公司已积极整改，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进一步认真学习证券法律法规，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和公司治理相关工作，最大程度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